

## 送 达 公 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8614327

商标： 喜鹊愉家 CC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8月2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国知商标审撤字【2025】369号

收件人名称： 河南鹊美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撤销转让决定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8938366

商标： 瑶瑶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8月29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BG20250001106468BGBH01

收件人名称： 广东省瑶瑶电器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变更申请不予核准通知书